

中国对外贸易经济合作企业协会文件

(2023) 外经贸企协字第 13 号

关于举办第七届跨境电商专业能力大赛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各考试点、相关院校：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跨境电子商务健康发展的指导性意见》（国办〔2015〕46号），提高应用型本科、高职高专和中职院校相关专业教学水平，帮助学生建立跨境电商综合认知体系，建设跨境电子商务行业后备人才队伍，中国对外贸易经济合作企业协会拟联合全国电子商务数字教育发展联盟、国家电子商务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于2023年8月线上启动第七届跨境电商专业能力大赛。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目的

以大赛为平台，展示各地院校跨境电子商务专业方向教学成果，优化国际贸易高技能人才的培养与选拔机制，以赛促教，以赛促建，以赛促学，为院校跨境电商专业教学提供实践案例，推动院校跨境电商教学体系建设，促进跨境电商行业后备人才队伍建设。

二、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中国对外贸易经济合作企业协会

联合主办：全国电子商务数字教育发展联盟

国家电子商务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承办单位：中国对外贸易经济合作企业协会跨境电子商务工作委员会

技术支持：上海美华系统有限公司

杭州鑫之烁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瑞宏工信电子技术培训中心

一百大牛（深圳）技术有限公司

赛务支持：我爱竞赛网

三、大赛对象

全国中职、高职、本科院校（含技校和技师学院）学生，在职教师，企业在职人员均可报名参赛，不限专业。

四、大赛内容及形式

（一）本大赛内容覆盖跨境电商整体业务，包含专业知识和业务能力两个模块。体现知识与技能运用能力，强调跨境电商综合业务素养。

（二）本大赛分为全国赛和区域赛，均由主办单位发文实施。具备30个参赛队或10个以上参赛院校的区域，由承办单位向大赛组委会申请实施本大赛区域赛。

（三）本大赛区域赛与全国赛的知识、业务能力模块为同一赛事，使用相同赛题、在相同时间参赛。参赛选手一次报名，一次参赛，区域赛与全国赛一次评分、两次计奖。区域赛没有为全国赛选拔功能。

（四）本大赛路演模块区域赛与全国赛分开进行。区域赛可以根据本区域经济特点在全国赛模块外增加特色模块，但不能减少全国赛大赛模块。区域赛大赛规程随区域赛通知另行公布。

五、奖项设置

（一）学生组

1、参赛选手奖

（1）奖项

对参赛选手设“2023年度跨境电商专业能力大赛—知识应用奖”。获奖者由大赛主办单位发给纸质版一、二、三等奖获奖证书。

(2) 计奖

将参赛选手知识大赛模块得分全国降序排列，前10%（含）获一等奖，前10%-30%（含）获二等奖，前30%-60%（含）获三等奖。选手得分相同时答题时间短者优先。

(3) 其他

本模块得分在60分及以上参赛选手可向大赛主办单位申领由中国对外贸易颁发的“跨境电子商务（初级）”证书。

2、 参赛团队奖

(1) 跨境电商 BtoB 公共平台运营赛道

A. 奖项

对参与本大赛业务能力模块跨境电商 BtoB 公共平台运营赛道的参赛队设“2023年度跨境电商专业能力大赛—BtoB 公共平台运营能力奖”。获奖者由竞赛主办单位发给纸质版一、二、三等奖获奖证书。

B. 计奖

将参赛队业务能力模块跨境电商 BtoB 公共平台运营赛道成绩全国降序排列，前10%（含）获一等奖，前10%-30%（含）获二等奖，前30%-60%（含）获三等奖。

(2) 跨境电商 BtoC 公共平台运营赛道

A. 奖项

对参与本大赛业务能力模块跨境电商 BtoC 公共平台运营赛道的参赛队设“2023年度跨境电商专业能力大赛—BtoC 公共平台运营能力奖”。获奖者由竞赛主办单位发给纸质版一、二、三等奖获奖证书。

B. 计奖

将参赛队业务能力模块跨境电商 BtoC 公共平台运营赛道成绩全国降序排列，前 10%（含）获一等奖，前 10%-30%（含）获二等奖，前 30%-60%（含）获三等奖。

（3）跨境电商物流赛道

A. 奖项

对参与本大赛业务能力模块跨境电商物流赛道的参赛队设“2023 年度跨境电商专业能力大赛--跨境电商物流奖”。获奖者由竞赛主办单位发给纸质版一、二、三等奖获奖证书。

B. 计奖

将参赛队业务能力模块跨境电商物流赛道成绩全国降序排列，前 10%（含）获一等奖，前 10%-30%（含）获二等奖，前 30%-60%（含）获三等奖。

（4）跨境电商独立站构建与运营（自选赛道）

A. 奖项

对参与本大赛业务能力模块跨境电商独立站构建与运营赛道的参赛队设“2023 年度跨境电商专业能力大赛--独立站运营奖”。获奖者由竞赛主办单位发给纸质版一、二、三等奖获奖证书。

B. 计奖

将参赛队业务能力模块跨境电商独立站构建与运营赛道成绩全国降序排列，前 10%（含）获一等奖，前 10%-30%（含）获二等奖，前 30%-60%（含）获三等奖。

3、 参赛院校奖

（1）奖项

对参赛院校设“2023 年度跨境电商专业能力大赛奖”。获奖单位由竞赛主办单位颁发金银铜奖获奖纸质证书和对应奖杯。其中金奖 3 个，银奖 6 个，铜奖 9 个。

（2）计奖

本奖项参赛院校得分=参赛院校知识模块得分*25%+参赛院校业务能力模块跨境电商物流赛道得分*25%+参赛院校业务能力模块跨境电商 BtoC 公共平台运营赛道得分*25%+参赛院校业务能力模块跨境电商 BtoB 公共平台运营赛道得分*25%

(3) 其他

本大赛组委会于赛后将根据竞赛情况编制、发布《院校跨境电商专业能力评估报告》。

4、 参赛教师奖

(1) 奖项

对竞赛组织、指导工作成效显著的竞赛领队、竞赛指导设“2023 年度全国跨境电商专业能力大赛--优秀指导教师奖”。获奖人员由竞赛主办单位发给纸质获奖证书。

(2) 计奖

获得 2023 年度全国跨境电商专业能力大赛业务能力模块各赛道奖项参赛团队的指导教师获得该奖项。

(二) 在职组

1、 奖项

本组赛事设“2023 年度跨境电商专业能力大赛（在职组）—独立站建设与运营奖”。获奖者由竞赛主办单位发给纸质版一、二、三等奖获奖证书。

2、 计奖

本奖项参赛选手得分=参赛选手专业知识模块得分*40%+参赛选手业务能力模块得分*60%

将本奖项参赛选手得分降序排列，前 10%（含）获一等奖，前 10%-30%（含）获二等奖，前 30%-60%（含）获三等奖。

3、 其他

“知识竞赛模块”和“业务能力模块”得分均为60分及以上的参赛选手可向主办单位申领由工业和信息化部教育与考试中心颁发的“跨境电子商务师”证书。

六、大赛规范

《第七届跨境电商专业能力大赛规程》为本大赛赛务及技术执行文件，该文件可在大赛官网查询。

七、时间安排

(一) 学生组

序号	时间	赛事进程
1	2023年8月1日-10月20日	院校申请注册赛点
	2023年8月1日-10月20日	学生官网注册报名
2	2023年8月1日-10月20日	赛点院校自行组织赛点选手线下集中进行知识模块校赛
3	2023年10月21日	知识模块竞赛
4	2023年10月21日-11月8日	知识模块得分为60分及以上者可自愿缴费申领由中国对外贸易经济企业合作颁发的“跨境电子商务(初级)”职业能力证书
5	2023年10月25日	公布晋级名单
6	2023年10月25日-11月3日	晋级选手组队报名决赛
7	2023年11月1日-11月17日	决赛模拟练习阶段
8	2023年11月18日-19日	决赛
9	2023年11月22日	竞赛成绩公布与排名公示
10	2023年11月22日-12月6日	“知识竞赛模块”和“业务能力模块”得分均为60分及以上的参赛选手可自愿缴费申领由工业和信息化部教育与考试中心颁发的“助理跨境电子商务师”证书。

(二) 在职组

序号	时间	赛事进程
1	2023年8月1日-10月20日	在职组选手注册报名
2	2023年10月21日	知识模块竞赛
3	2023年10月25日	知识模块成绩公布
4	2023年10月25日-11月17日	业务能力模块竞赛阶段
5	2023年11月17日17时	业务能力模块策划书截止提交
6	2023年11月29日	业务能力模块成绩公布
7	2023年11月29日-12月13日	“知识竞赛模块”和“业务能力模块”得分均为60分及以上的参赛选手可自愿缴费申领由工业和信息化部教育与考试中心颁发的“跨境电子商务师”证书。

八、大赛报名

(一) 报名二维码:



(二) 大赛收费

本竞赛收取报名费 29 元/人

九、赛事联系

(一) 大赛官网、大赛学生练习平台

<http://kjds.52jingsai.com>

(二) 赛务综合咨询

QQ: 769543480、3169593557,

电话: 17600512351

(三) 大赛技术咨询

1、BtoB 跨境电商网络营销平台运营技能赛道:

王坚豪: 15869308338 秦子川: 13336097390

2、跨境电商 BtoC 公共平台运营赛道：

赵老师：13510351191

3、跨境电商物流赛道：

倪轶帆：13901932922

4、跨境电商独立站构建与运营赛道（自选赛道）：

张佳健：17310441523

（四）技能证书申领

吴老师：010-67157821 1442835218@qq.com

（五）大赛组委会秘书处邮箱

471369077@qq.com

十、附件

中国对外贸易经济合作企业协会 2023 年第七届跨境电商专业能力大赛规程

特此通知

中国对外贸易经济合作企业协会
2023 年 6 月 12 日



抄送：协会领导（张），外经贸从业人员考试中心，办公室存档，外经贸企业协会跨境电子商务工作委员会，全国电子商务数字教育发展联盟，浙江工商大学，国家电子商务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上海美华系统有限公司，杭州鑫之烁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一百大牛（深圳）技术有限公司，北京瑞宏工信电子技术培训中心，我爱竞赛网
